

临沭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工作总结和 2020 年工作计划

临沭县应急管理局
(2019 年 11 月 8 日)

今年以来，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全县应急管理工作立足新职能、担当新使命，牢固树立“安全发展”理念，通过健全体系明职责、强化监管保安全、打牢基础筑根基等措施，筑牢安全防护网、提高安全保障能力，有效遏制了较大以上事故的发生，全县安全形势总体平稳。现将具体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19 年工作总结

(一) 开展严格安全监管执法活动，确保执法活动取得扎实成效。组织开展全国“两会”督导检查，全县安全生产执法“春雷”和“雷霆”行动，“打非”专项行动，危化品领域专项整治，分行业集中整治等执法活动，采取“四不两直”、夜查等方式，通过查进料、查工艺、查出料、查用电量、查监控视频、查城乡结合部和偏远地带等手段，全面整治消除各类安全隐患。今年以来，我局共开展夜查 50 余次，执法检查 180 余次，排查企业 500 家次，立案查处企业 79 家，行政处罚 185 万元，公示执法结果 48 条。

(二) 强化风险隐患治理，不断提高事故防范能力。聘请安全专家和第三方机构，全面开展高危企业“高手深度查体”、危化品领域隐患“清零”、重点行业领域隐患“过筛子”

等活动，聚焦重点区域、重点行业领域、重点企业、重点环节和工序“四个重点”，坚持查全面、查细致、查彻底，对企业从业人员素质、安全设施、装备技术、综合管理等各项内容进行深层次、全方位把脉会诊，摸清企业安全生产状况，彻底排查整治安全隐患。截至目前，全县已完成**125**家重点行业隐患“过筛子”专项检查，排查隐患**3183**条，已整改**3125**条；重大隐患**17**项，已全部整改完毕；对未完成整改的安全隐患实行闭环管理，确保整改到位。

（三）严打非法违法行为，形成部门联手共管常态化。通过落实“村居上报、乡镇吹哨、部门报到”安全生产打非工作机制、组织开展联合打非行动、夜间巡查、突击检查等措施，深入排查、惩处各类非法违法行为。今年以来，全县共受理群众举报**21**起，执法查处非法违法行为**210**项，停产整顿企业**25**家，排查镇街各类闲置厂房**33**处，关闭取缔非法生产窝点**108**个，移送司法机关**10**人。

（四）持续推进双体系建设，有效防控各类安全风险点。将“双重预防体系”建设作为安全生产的治本之策和“头号工程”，通过采取“标杆带动、指导帮扶、宣传培训、强化考核”等措施，综合运用现场检查、人员询问、应知应会考核、现场演示等方式，督促企业落实“双重预防体系”建设责任，按照“两进四化”创建模式，稳步推进危化品、工贸等行业领域中小微企业开展“双重预防体系”建设工作。今年以来，全县**78**家加油站、**2**家气体充装、**4**家非煤矿山、**37**家金属冶炼、**9**家涉爆粉尘、**12**家涉氨制冷、**50**家其他企业等小微企业已完成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，并通过评估验收。

（五）大力抓宣教培训，促进安全教育培训考核全覆盖。

一是大力宣传，营造浓厚氛围。充分借助广播、电视、报纸等传统媒体和网站、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，深入开展防范冬季一氧化碳中毒宣传、企业从业人员教育培训、5.12“防灾减灾日”集中宣传、《临沂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》集中宣讲报告会以及“安全生产月”等宣传教育实践活动。6月25日，由我县承办的全市“宝川宏原杯”安全文化书画展，共展出安全书画作品163件，以书画展的形式寓教于画，收到较好宣传效果，我县在本次书画展获得一等奖。县政府及2个县直单位、2个镇街、2个企业分别被市安委会评为全市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优秀组织单位，史丹利集团被省政府安委会评为优秀组织单位。

二是聚焦基层，助推提升人员素质。我县始终把教育培训考核作为最重要的基础工作，作为安全生产长治久安的治本之策，启动对企业“关键人”“管理人”“一线人”全覆盖的考试，对全县43家高危企业4679名从业人员刷脸采集信息，利用手机考试APP、平板电脑，深入企业现场全员考试，成绩作为执法依据，做实了企业培训，有力推进了从业人员素质提升。在第三季度全市执法评估从业人员考试中，合格率达到99.64%。

（六）强化自然灾害防治，不断加强灾害防范能力。结合机构改革实际，重新调整了防汛抗旱指挥部和森林防灭火指挥部，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编制。

防汛方面：加强风雹、台风等自然灾害救治，指导受灾地区开展救援，并及时核查、上报受灾情况和损失，积极申请上级救灾资金，将受灾损失将至最低。今年以来，共争取上级救灾资金200万元，发放

被褥、帐篷、折叠床等各类救灾物资 178 件套。今年 8 月份，山东省委、省政府授予临沭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“山东省抗击台风抢险救灾先进集体”。**防火方面：**按照“预防为主，积极消灭”的方针，狠抓元旦、春节、清明、“五一”等重要时期的防灭火工作。坚持重心下移、关口前移，对旅游风景区、人员活动密集区及坟头、墓地、进山路口等重要区域和地段死看死守，组织村居人员分片包干，将责任落实到具体人。今年以来，共组织开展森林火灾救援演练 4 次，及时处置森林火警 27 起，支援莒南、平邑扑灭森林火灾 2 起。

（七）强化安委会办公室职能。强化县安委会办公室综合协调、督导考核等职能，充分发挥牵头揽总、指挥中枢作用，建立定期调度、工作督查、月度评估等工作机制，采取查阅材料与实地抽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入企业、入村居，实地评估各镇街（区）、各行业监管部门安全生产工作成效，并将评估结果纳入年度科学发展考核和乡镇津贴补贴奖补考核，切实督促各级各安全监管责任部门责任落实。今年以来，共组织综合性督导活动 20 余次，专班调度会议 18 次，发现整改问题 2 千余条，开展月度评估活动 4 次。

二、2020 年工作计划

（一）加大隐患“过筛子”力度，确保隐患排查整治到位。对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全部聘请市级以上行业专家，对企业从业人员素质、安全设施、装备技术、综合管理等各项内容，由表及里，查深查透。对发现的问题隐患，按照“五到位”（整改措施、资金、期限、责任人、应急预案）“闭环管

理”原则彻底整改，消除物的不安全因素；对人员素质不达标的，通过调整岗位等方式，确保危险岗位从业人员具备安全作业能力，杜绝人的不安全行为；对安全管理不到位的，监督企业健全并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，弥补管理缺陷。

（二）加大“一体化”执法力度，强化监管执法举措见实效。继续深入推进县、乡两级一体化执法行动，实施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执法形式，聚焦危险化学品、非煤矿山、涉氨制冷、涉爆粉尘等重点行业领域，围绕企业风险管控、隐患整改、安全投入、培训教育、特殊作业、外包管理、应急管理等多个方面，进行重点执法，对执法发现的问题，依据“三项制度”规定，按照“四不放过”的原则，落实“五个当场”制度，确保将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到位，违法行为惩处到位。

（三）加大打非治违力度，发挥联合监管强大威力。充分发挥县直部门单位干部下沉基础网格作用，指导帮扶基层网格人员开展安全管理、非法违法行为上报等工作，落实好“村居上报、乡镇吹哨、部门报到”安全生产打非工作机制。同时，加大夜间巡查、突击检查、“四不两直”检查力度，重点关注停产企业、隐蔽区域，重点关注生产原料、生产工艺，重点关注用电量、用水量，切实增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合力，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。

（四）加大安全生产培训力度，促进安全教育培训考核全覆盖。通过举办行业培训班、专题培训班等多种形式，实施“三全”培训，即“三项岗位”人员全部持证、从业人员全部建档、培训全程规范化管理。同时，通过采取现场抽查、现场考试等方式，定期到企业开展与其岗位密切相关的安全知识考核，加强对企业安全培训效果的督导和检查，督促企

业真正落实员工培训责任，实现企业全员培训、全员达标，真正掌握安全知识和应急方法，确保最基本单元的安全生产和正确的应急处置。

（五）加大指导帮扶力度，提升督促调度工作效果。县应急管理局成立以班子成员为组长，业务骨干为成员的督导组，对全县化工领域、非煤矿山、金属冶炼、涉氨制冷、涉爆粉尘、有限空间等行业重点监管企业，亲自参与到镇街安全生产监管活动中，及时会商、研判、分析解决镇街（区）安全生产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，切实夯实基层安全生产工作基础。同时，安委会办公室将实行月评估、通报制度，加大对各镇街（区）、各行业领域工作开展情况的调度力度和督导频次，督促行业监管责任、属地管理责任、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。

（六）突出科技兴安战略，全面提升科学管理水平。在完成智慧安监平台建设项目技术方案编制的基础上，全面开展智慧安监平台建设，建立覆盖安全生产实名制、隐患排查治理、监管执法、事故应急救援等方面的安全监管平台，从政府监管层面实现对重点行业领域企业的全程动态监控。同时，鼓励和支持企业加大科技投入、科技改造力度，对危险岗位、高危环节、重点部位实施机械化减人、自动化换人、智能化管控改造，以高科技手段，实现企业生产安全化水平，将事故损失降至最低。

（七）坚持全面科学规划，筑牢预防自然灾害屏障。全面理顺全县自然灾害防治工作，坚持全面规划，预防为主、突出重点，分阶段实施的原则，不断完善和修订应急救援预案，紧紧围绕我县各类突发事件的特点，认真研究，总结经

验，广泛听取专家和一线工作同志的意见，提升预案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。采用与推广先进的监测、预测、预警、预防和应急处置技术及设施，充分发挥专家队伍和专业人员的作用，重点抓好易发区、重点时间的自然灾害防治工作，做到近期与远期相结合，局部防治与区域治理相结合，加强与气象部门联系，及时做好相应应对措施。

（八）持续开展宣教活动，切实形成社会共管氛围。充分利用报纸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等多种途径，全方位、多角度，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，加大对正面典型和反面事例的公开通报曝光力度，最大限度地增加公众的知晓度和参与度。同时，持续发挥有奖举报作用，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安全监管的积极性，切实在全县范围内形成群策群力、共同防范生产安全事故的浓厚氛围。